福建中医药大学成人高等学历教育

2010 年招生简章

经福建省教育厅批准，福建中医药大学成人高等学历教育 2010 年开设专升本、专科共计 12 个专业，面向全省医药卫生系统招生，欢迎报考。

招生专业

层次	专业名称	科类	学习形式	学制（年）	备注（教学班所在地）
专科起点升本科	中医学	文史中医（中药）类	业余	3	校本部
	针灸推拿学		业余	3	
	中药学		业余	3	校本部、漳州卫生职业学院、福建生物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药学	经济管理（药学）类	业余	3	
	中西医临床医学	医学类	业余	3	校本部
	临床医学		业余	3	校本部、漳州卫生职业学院
	护理学		业余	3	校本部、厦门、泉州、漳州、龙岩、南平、邵武
专科	中西医结合	理工（中医）类	业余	3	校本部
	护理		业余	4	校本部、厦门、龙岩、南平、邵武、建瓯、霞浦
	药学	理工类	业余	3	校本部、龙岩
	中药		业余	3	校本部
	中药（药品营销方向）		业余	3	校本部旗山校区（福建惠好医药集团教学班、委托培养）

报名办法

1. 今年采取网上报名的方式。分为网上信息输入和现场信息确认两个阶段。
2. 网上信息输入时间：2010 年 8 月 10—30 日
 现场信息确认时间：2010 年 9 月 1—7 日
3. 报名网站：福建省成人高考招生信息网站（www.fjeduzs.cn ）
4. 具体事项可咨询当地高招办。

报名对象和条件

一、报考专升本的考生必须是已取得经教育部审定核准的国民教育系列高等学校、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机构颁发的相应专业专科毕业或以上证书的在职卫生技术人员。

二、根据国家教育部教学[2010]6号文件的要求，报考成人高校医学门类专业的考生应具备以下条件：

1.报考专科中西医结合等临床类专业的考生，须取得省级卫生行政部门颁发的相应类别的执业助理医师及以上资格证书或取得国家认可的普通中专相应专业学历；或县级及以上卫生行政部门颁发的乡村医生执业证书并具有中专学历或中专水平证书。

2.报考护理学专业的人员应当取得省级卫生行政部门颁发的执业护士证书。

3.报考专科中药、药学专业人员应是从事卫生、医药行业工作的在职专业技术人员。

4.考生报考的专业原则上应与所从事的专业对口。

入学考试

1.考生均应参加全国成人高等学校招生统一考试。命题根据国家教育部颁布的《全国各类成人高校招生考试复习大纲》（2007年版）。

2.考试科目

专升本：　文史中医类专业——政治、英语、**大学语文**

医　学　类专业——政治、英语、**医学综合**

经济管理类专业——政治、英语、**高数（二）**

专　科：　语文、数学（理）、英语

以上各科满分均为150分。

3.考试时间：2010年10月**16、17日**

学历待遇

学生学完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合格，发给教育部电子注册、福建中医药大学署印的毕业证书，国家承认其学历。

“专科起点升本科”毕业生符合学位授予条例者，由福建中医药大学学位委员会授予学士学位。

联系方式

学校地址：福州市五四路282号　福建中医药大学成人教育学院

邮政编码：350003

联系电话：0591-87249176，83570544，83570460，83571982

网　　址：http://www.10393cjy.com

E—MAIL：cjybgs@fjtcm.edu.cn

热忱欢迎广大考生参加我校成人高等教育学习！

二〇一〇年七月